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文件

郑卫法规〔2018〕7号

签发人：许迎喜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关于 2017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市政府：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和市政府法制办的悉心指导下，我委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和省、市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工作要求，结合全市卫生计生工作实际，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履行职责，坚持依法行政推动工作落实。市卫生计生委机构融合以后，被市政府表彰为“2015 年度、2016 年度郑州市依法行政工作先进集体”。现就我委 2017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依法依规，坚持用法律制度规范行政行为

注重法律、制度建设，坚持依法开展日常工作，始终用法律、制度、规范来约束、指引委机关各种行政行为，确保各项工作依法推进。一是认真落实《郑州市卫生计生委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等六项决策制度。对重大建设项目、合同、药品器械采购、医改、重要医疗机构审批、复杂违法案件处理等重大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事项，坚持执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保证了各项决策的合法性、科学性和民主性。二是严格执行具体行政行为法制审核备案等工作制度，要求凡是以委机关名义作出的行政审批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合同等具体行政行为，必须由法制机构进行法制审核，保证行政职权的正确行使。三是狠抓《行政执法投诉举报受理制度》、《行政处罚案件主办人制度》、《行政处罚裁量告知制度》、《行政处罚预先法制审核制度》等内部制约制度落实，规范行政执法人员行为。四是狠抓规范性文件管理。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制度》，在全委建立起凡是正式发文必须经过法制审核才能签发，凡是规范性文件必须有充分的法律依据，凡是规范性文件必须及时备案等规则。委机关发文法制审核率、备案率和及时率一直保持在 100%。五是落实《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制度》、《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标准》，定期进行内部案件评审，大大提高了执法案卷质量。六是依法推进委托执法工作规范运行。以法律、法规或政府规章为依据，与有执法资格的单位签订《执法委托书》，严格规范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行为，保证委托执法



工作有序推进。七是落实《行政执法言行规范》，规范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行为，积极开展服务型执法。通过狠抓各项制度的落实，我委基本实现行政工作的方方面面都在法律、法规、规章及制度的约束下进行，有力保证了行政权力的正确行使，近年来没有出现一起执法人员在执法工作中违法乱纪的情况，没有发生一件被上级纠正或被社会舆论监督才纠正的执法案件，行政执法的公信力和执行力大大提高。

二、转变观念，积极推进服务型执法建设

(一) 加强组织领导，努力健全执法工作机制。为全面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我委成立了由主任任组长，党组成员为副组长，各处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由分管法制工作的领导兼任。在推进服务型执法工作中，坚持每年制定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实施方案，每一个活动主题，从推行行政指导，调解制度，公开权力和责任清单，规范权力运行流程图、加强执法人员培训等方面进行详细具体的安排部署，把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融入日常监管和执法等具体行政行为之中，有效地加强了全系统依法行政能力建设，提升了全系统行政执法工作水平，推进了依法行政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和服务型执法建设。

(二) 强化观念转变，务求行政指导工作实效。严格落实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强化对行政管理相对人权利的保障，今年我委对六起重大行政处罚案按程序进行集体讨论决定，并及时上级法制部门备案，从而保证了决



策的科学性，合法性。我们对执法案件采取明察暗访、事后回访等措施，案件的查处结果，以裁量标准和群众对行政执法的满意度为主要标准，保证了案件回访率达到百分之百。通过行政指导制度的落实，真实反映出执法实际效果和行政管理相对人对违法行为的认同度，努力实现行政指导与严格执法的有效统一，促进执法关系的和谐。

（三）推进“互联网+行政执法”，提升行政执法管理水平。一是借助媒体宣传。积极创造条件建立行政执法信息平台，借助信息平台解决执法信息孤岛化。通过国家卫生计生信息上报平台，搜集、整理、汇总辖区内各类卫生计生监督信息，每月、每季度、每年进行总结分析，强化信息系统集约化建设，促进条块联通，推进行政执法资源信息互联互通、互认共享。二是设立微信号。建设“郑州卫生监督”微信公众号，2017年共发布卫生计生监督信息319期，发布各类卫生监督工作动态，卫生计生普法宣传、监督检测信息公示等业务工作信息八十余篇。通过微信公众号平台，与行政相对人和网民进行交流互动，拓展服务渠道，创新执法模式，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实现“互联网+行政执法”的快速增效。三是网格平台地图定位。“郑州市卫生计生系统地图式定位责任服务管理平台”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将监管人员和所有被监管对象，在地图经纬度上全面直观的标注出来，然后绘制成电子地图，上传到互联网上，供市民群众随时点击查阅。在区域地图上全面、直观展现公共卫生管理人员、职责、任务及实时监测信息。建立了覆盖全市卫生



监督执法工作的网络体系。搭建执法者、商户、消费者三方沟通的平台，真正达到了便民、利民、服务于民的目的。

三、制度引领，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

(一) 坚持动态管理，确保执法权责依法实施。健全单位内部行政权责运行监管机制和工作制度，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根据法律法规的立改废释情况、机构改革和职能调整情况、“清单”运行情况等，及时对现有行政执法权责事项进行了梳理、调整，进一步完善固化“清单”事项。通过调整，我委现有行政权责事项共计 490 项（其中行政许可 4 项，行政处罚 438 项，行政强制 9 项，行政征收 5 项，行政给付 3 项，行政确认 2 项，行政奖励共 3 项，行政检查共 5 项，基本公共服务共 9 项，其他行政权力共 12 项），所有清单事项全部在单位部门网站和郑州市政务服务网进行了公开公示。

(二) 完善机制体制，规范行政执法责任管理。通过加强制度建设，完善机制体制，规范执法行为，着力构建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长效机制。一是规范执法文书。严格执行河南省行政执法案卷立卷规范要求和行政处罚（许可）案卷评查标准，实现行政执法规范化、精细化。二是完善行政指导工作机制。强化事前提示、事中指导、事后回访，杜绝行政检查和行政处罚过程中“以罚代管、一罚了事”的现象。三是认真开展优秀案卷推荐评选活动，发挥优秀执法案卷的示范引领作用。要求各县（市、区）推荐 2 卷、并由市卫计委随机抽查 5 卷，进行全市卫生计生系统执法案卷集中评查。向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上报



推荐了 2 卷行政执法案卷参选郑州市行政执法优秀案卷评选。四是推行法律顾问制度。我委聘请河南杰瑞律师事务所律师为常年法律顾问，今年年初又发文明确要求各县（市、区）及市属医疗机构聘请律师，建立健全法律顾问制度。按照法律顾问职责、权利和义务，逐步推进卫生计生系统法治智库建设，实现资源共享，为我市卫生计生系统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三）强化监督检查，推进执法责任有效落实。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健全常态化的责任追究机制，对违法或者不当的行政执法行为，加大责任追究力度。一是落实重大行政处罚案件备案审查。加强对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审查工作的监督检查，做好具体行政行为目录和重大具体行政行为决定备案工作，落实行政执法情况统计，及时对行政执法情况进行综合分析，针对存在问题进行监督。2017 年度，我委共计审查市卫生监督局及委托执法单位办理的行政处罚案卷 178 卷，下达行政处罚法制审查意见书 178 份，提出审查意见 36 条，退回承办单位不合格案卷 9 件，上报备案重大行政处罚案件 6 件，保证行政处罚合理合法。二是组织开展行政执法检查。我委于 7 月 25 日至 8 月 4 日在全市卫生计生系统开展了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工作，重点加强关系群众切身利益领域的监督，及时发现和纠正执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跟踪督导落实，通过监督检查，行政执法程序更加规范，行政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行政执法过程更加透明，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提高。三是畅通执法投诉渠道。建立



了行政执法投诉举报制度，依法查处违法执法行为，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依法行政，让群众对于执法不公、执法不严等问题可以随时举报反映，真正对权力形成强有力的制约。近年来，我委未收到群众关于执法人员违法行政的投诉。

四、深化改革，提升行政审批服务效能

一是抓“两集中两到位”，打造集中对外窗口。按照“服务优先、辅导靠前、审管分离、受审分离”的基本原则，采取“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服务模式，将各相关处室分设的审批事项整合为审批办综合窗口受理，变“多头受理”为“一口受理”，职能整合后，所有卫生计生行政审批事项全部由审批办统一受理、集中审批，首席代表行使最终签批权，改变过去在不同处室之间逐个审批、不同领导层层签批的“多点多线”的审批模式。二是完成行政审批中介取消工作。制定出台《郑州市卫计委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实施方案》，对开展卫生行政审批时要求申请人委托企业、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机构开展的作为行政审批受理条件的有偿服务（以下称中介服务）进行全面清理和规范，共清理中介服务8项，建议保留7项、取消1项，得到市政务服务办已全部同意并印发。三是完善行政许可信息公开制度。对卫生信息网行政许可信息公示栏目进行完善并全面上线运行，并在郑州市政务服务网进行双公示，实现审批全过程公开、透明。四是大力推行便民服务。实行行政审批全程预约指导，窗口、电话、12320服务热线、网络等全天候一站式预约服务；开设“午间窗口”，中午下班后由工作人员在窗口轮流值班，正



常办理咨询、受理、取件、预约等各项审批事项，实现工作日持续不间断的无休窗口服务，为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审批服务。

五、依法处置，妥善解决群众投诉举报

我委制定并下发《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积极推进按照法定途径分类办理信访事项工作的通知》，进一步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渠道，依法按程序处理群众投诉举报工作。

2017年，信访途径共处理群众来电、来信、来访共计2081件次，12320热线全年共受理电话25981人次，各类网络舆情投诉285件，其中市长电话121件，主任信箱103件，市长信箱31件，转办率100%，办结率100%，有效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

六、宣传培训，营造依法行政工作良好氛围

我委坚持把抓好教育培训作为全面落实依法行政工作的先决条件，着力提高执法人员的服务意识。一是开展普法教育。深入基层、面向群众，广泛开展卫生计生法律法规知识宣传教育，着力提高广大群众的知法守法意识和法纪观念。今年，共组织对行政相对人的普法教育20余场次，受教育人员近3000人次。11月30日组织全市“七五”普法知识竞赛活动，市属医疗机构及县（市、区）近百名选手参加。二是加强业务培训。建立“四个一”考核培训机制，即：对市本级卫生计生监督员每周一次全员培训，每月一次全市业务骨干培训，每季度一次全市卫生监督员集中培训及执法考核，每年一次全市卫生计生监督知识竞赛与技术比武，使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培训考核制度化、常态化。三是



定期组织开展核心团队学习。邀请卫生计生和法律领域的专家，讲授卫生计生领域管理、决策、法律等方面的知识。四是利用“12月4日”国家宪法日，组织全市各级卫生计生监督员向宪法宣誓，以及开展一系列法制宣传等活动。通过一系列的培训，进一步营造依法行政工作良好氛围。

七、信息公开，着力打造阳光卫生计生

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通过信息公开，使我委的各项工作处于社会的监督之下，让人民群众了解卫生计生工作、支持卫生计生工作。一是编制信息公开指南，按照机构职能、政策法规、规划计划、处室业务四个大类，主动公开委机关各类事务。在郑州卫生计生信息网上建立信息公开专栏，并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二是公开卫生和计划生育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其他相关法律，方便人民群众查阅了解。三是公示各类行政审批许可办理程序，方便广大人民群众查阅。四是公开卫生计生监督信息和处罚结果。让行政权力做到公开透明、规范运行。五是依法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2017年受理依申请公开案件27起，我委依法全部进行了及时回复。

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是一个长期的系统工程，事关政府部门形象，事关群众切身利益。我委虽然在树立法治思维、转变执法理念、完善执法机制、严格依法行政方面进行了一些有益的探索，取得了一些成效，但还存在法制宣传教育不够深入广泛、执法体系不够完善等问题。下一步，我委将进一步总结经验，查找不足，积极整合资源，注重研究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



确保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为郑州卫生计生事业的健康发展做出新贡献！

特此报告。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3月8日印发

